

市委办公厅“一对一”挂点联系华强北街道结对共建打造党建有声书吧项目设计制作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承制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星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为加强合作，明晰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暨相关法律制定以下条款，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述：

本合同所指制作项目为：市委办公厅“一对一”挂点联系华强北街道结对共建打造党建有声书吧制作，甲方委托乙方对该项目进行制作。

1、制作执行时间为30天，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该项目的制作。

2、制作项目中内容由甲方提供确定，版面格式由乙方设计。

3、制作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市委办公厅“一对一”挂点联系华强北街道结对共建打造党建有声书吧						
	项目	类别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说明
1	场地原物件及墙面天花清理费	/	15	工时	550	保洁人员 5 人，550 元/人/天，清理 3 天（5*3*550 元=8250 元）
2	场地原物件及墙面天花清理垃圾外运	/	7	车	1500	垃圾外运车，7 车（6 方容量车辆）
3	设计定制墙面天花涂料	/	125	m ²	108	按要求设计定制
4	设计定制墙面造型	/	25	m ²	288	按要求设计定制。

5	设计定制 天花造型	/	60m ²	270	16200	按要求设计定制。
6	设计定制 灯具	筒灯	22个	78	1716	按设计要求定制筒灯
		磁吸 灯轨 道	32m	230	7360	根据设计要求尺寸定制轨 道
		电源 接头	8个	180	1440	按设计要求定制
		磁吸 灯灯 源	26个	225	5850	按设计要求定制
7	设计定制 场地电力 设施	强电 插座 线路	190m	45	8550	按设计要求定制
		强电 灯线 线路	120m	36	4320	按设计要求定制
		网络 通信 线路	80m	36	2880	按设计要求定制
		电力 配件 底盒	50个	16	800	按设计要求定制
8	设计定制 类柜子木 制品	卡座 区域	2组	3516	7032	按设计定制 3m 卡座, 3m 靠 背护墙板; 欧莱格/E1 级环 保等级夹板
		书柜 区	3组	6125.6 6	18376.98	按设计定制 10.33 m ² 书柜, 欧莱格/E1 级环保等级夹 板
		荣誉 展示 柜区	3组	4253	12759	按设计定制 7.17 m ² 荣誉展 示柜, 欧莱格/E1 级环保等 级夹板
		沙发 区	2组	2820	5640	按设计定制沙发区墙面护 墙板 6 m ² , 欧莱格/E1 级环 保等级夹板
		多功 能吧 台听 书区	1组	30030	30030	按设计定制听书区吧台柜 环绕柱子一圈书桌、听书区 层板、包柱背板格栅、顶部 装饰面板及三角架; 欧莱格

						/E1 级环保等级夹板
9	设计定制家私, 装饰画	/	2套	8200	16400	设计定制沙发区沙发, 休闲皮质沙发, 两套
		/	1个	1252	1252	设计定制沙发边几柜, 发中间边几柜一个
		/	6个	1530	9180	设计定制听书区吧椅, 环绕电子书吧摆放可旋转式吧椅 6 张
		/	9个	225	2025	设计定制坐垫及靠垫, 卡座位子坐垫及靠背垫子
		/	7副	550	3850	设计定制装饰画, 沙发区墙面及卡座区墙面挂画
10	设计定制装饰饰品	定制艺术耕牛装饰摆件	1 个	998	998	设计定制类装饰品 (尺寸 20cm*22cm)
		定制帆船装饰艺术摆件	1 个	580	580	设计定制类装饰品 (尺寸 400*150*250)
		定制收音机装饰摆件	1 个	280	280	设计定制类装饰品 (尺寸 365*155*190)
		定制阅读艺术摆件	1 套	98	98	设计定制类装饰品 (尺寸 19cm*5cm*28cm 20cm*5cm*20cm)
		定制鹿角艺术摆件	1 套	840	840	设计定制类装饰品 (尺寸 17.4x10.5x24.7cm)
		定制党徽摆件	1 套	220	220	设计定制类装饰品 (尺寸 8x10x15cm 600x230mm-6)
11	定制电子听书设备	/	4套	4000	16000	设计定制设备(根据学习要求导入资料)

12	证件收集设备	/	1套		0	市委提供
13	定制国旗, 党旗	国旗	6面	40	240	按设计尺寸定制国旗
		党旗	4面	35	140	按设计尺寸定制党旗
14	设计定制咖啡机	/	1台	5500	5500	按设计要求定制咖啡机
15	设计服务费	/	1项	35000	35000	项目策划及工作人员跟进服务费用
			项目总计:	255006.98	以上报价含税	

第二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及期限, 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制作标准实施项目。
- 2、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 甲方有权委托专人对乙方的实施过程进行必要的质量监控, 但不得因监督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 3、甲方要求乙方实施的项目必须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 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更改, 甲方拒不修改的, 乙方有权拒绝执行本合同。
- 4、乙方应提供制作项目效果图和制作要求给甲方, 并以此作为项目制作标准。
- 5、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项目制作款。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收取项目制作款。
-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提供制作项目所需制作要求及标准。
- 3、乙方有义务按制作要求的规定精心制作, 保证质量, 按期完工和交付使用。
- 4、乙方须严格按甲方指定材料制作。若实施过程必要之更改须书面征得甲方同意签署后并
作本合同附件方可执行。
- 5、乙方须委派专人全面负责本合同约定的工作 (包括设计、材料、工期、结算等)。
- 6、乙方设计制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当保证, 乙方所制作的物

品不存在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发生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情形，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7、乙方负责安装现场的安全责任，乙方的安装人员需有相应资质提供服务。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经费总额：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伍仟零陆元玖角捌分

人民币（小写）¥255006.98 元。

2、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在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总费用的一期款 70%，即人民币：壹拾柒万捌仟伍佰零伍元（取整即¥ 178505 元）；尾款 30%，即人民币：柒万陆仟伍佰零壹元玖角捌分（即¥ 76501.98 元），需在项目场地完成经验收后自收到乙方提供正式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申请付款前，应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等请示文件，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付款方式：甲方凭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账户名：深圳市星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台湾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4000 0249 0902 4820 677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均必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在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原因需要对制作项目进行增减，双方可另行协商，并交协商结果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执行。

第五条 免责声明

出现下列情况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如因制作过程中遇到停电、停水等不可预料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 2、因不可抗力（包括疫病、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政府禁令等）导致

合同无法履行。

第六条 其它

-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壹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附件和补充协议等一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经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方（盖章）：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7月20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星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7月20日

